

河洛春秋

三国人物系列之何进

□记者 孙钦良



何进画像

董卓来洛阳，是何进邀请的。他本想借董卓的军队杀宦官，结果自己被杀了不说，还给洛阳带来灭顶之灾。这个人太愚蠢，死后葬在洛阳，老百姓把他的坟推平了……



董卓进京 (资料图片)

何进这个人很笨，用洛阳话来说，就是个“信球”。他给洛阳带来的灾难巨大。曹操当年曾劝他不要引狼入室，不要让董卓入洛，他就是不听，于是曹操说：“乱天下者，必进也！”

结果不幸被曹操言中：正是何进的愚蠢，邀请野心家董卓来洛，结果引起天下大乱。如今看来，如果何进不请董卓入京，以董卓区区并州牧的身份和他的那一点西凉兵马，根本不可能占领京城，洛阳也就不会被烧掉。

那么，何进当时究竟别住了哪根筋，非要引狼入室不可？这还得从头说起。

何进的老家在南阳，是个杀猪专业户，家庭出身卑微。可能是猪板油吃多了，何进的妹妹皮肤很好，仿若凝脂，细润光滑，长相也好，不知咋地就到了皇宫，成了东汉第十一位皇帝灵帝的女人。

当然，皇帝的女人很多，只有生了儿子，才能得到册封。何进的这个妹妹，进宫时是贵人，生了儿子刘辩之后，被封为皇后。这样一来，何进、何苗两兄弟都得到重用，守卫京城，掌握军权。

后来，何皇后不那么漂亮了，灵帝就又宠幸了王美人。王美人为灵帝生了皇子刘协。何皇后起了妒忌心，把王美人毒死了。灵帝闻听大怒，要追究她的责任，幸亏宦官中有人替她求情，事情才不了了之。如此，何皇后算欠了宦官们一个人情。

汉灵帝死的时候，刘辩才14岁，接班当了皇帝，称为少帝，何皇后晋级为太皇后，于是“太后临朝”，由她代为执政。安全方面她不用担心，何进、何苗两兄弟，一个是大将军，一个是车骑将军，掌控着京师兵权。

可是，何皇后没有压力，不等于何进没有压力。由于他是屠户出身，那些宦官根本不把他放在眼里，宦官集团人多势众，对朝政颇有影响力。

原来汉灵帝在位时，宠幸太监张让等人，把张让、段珪等12名宦官封为“十常侍”，并尊张让为“阿父”。太监集团盘踞朝堂，太监子弟布列州郡，势力很大。他们中有人还想让刘协当皇帝。何进想：你们让刘协执政，我的外甥刘辩就得下台，我这个当舅舅的也得玩儿完。干脆，我杀掉这些宦官，以绝后患。

于是何进就向何太后进言：废掉张让等太监。其实这个废掉，也就是杀掉的意思，何太后当然明白，心中便有些犹豫。张让等人闻知后，拼命贿赂何太后。何太后于是就保护宦官，不让何进杀宦官了，这等于把之前欠宦官的人情给还上了。

何进见这事无法进行下去，就找手下爱将袁绍商量。袁绍出了个馊主意：“速召天下英雄进京，尽诛宦官！”其实这袁绍也是多余，要杀宦官，京城的兵力足够，何必再邀请“天下

英雄”？即便袁绍的方案不好，也没说要请董卓来呀？怎么何进一发请帖，就请恶狼董卓呢？

那边，何进正在调兵来洛；这边，宦官已恨死了何进；何太后不让你动粗，你居然还请边将来镇压我们，太狠毒了！既然已经撕破脸皮，那就看谁的动作快，兔子急了还咬人呢，咱就来个鱼死网破吧！

于是宦官这边先动手，设下了圈套：称何太后诏何进进官议事，事先埋伏下刀斧手。何进一到，就被抓起来。张让这样斥责何进：“汝本屠沽小辈，我等荐之天子，以致荣贵，不思报效，欲相谋害！汝言我等甚浊，其清者是谁？”

何进听到这杀气腾腾的话，转身想跑，岂料伏兵齐出，顷刻将其砍作两段！

洛阳发生事变，但董卓那边还不知道呢，他接到何进的密诏，正火速赶往洛阳。董卓的三千骑兵还没看到洛阳的影子，这边何进已经被杀了，而且死得很惨，脑袋被割下来，从官墙上往下一扔，如同足球一般，划着漂亮的弧线落下来。接着太监宣旨：“何进作乱，已经被诛！”

好干脆啊！活儿做得如此利落，也够狠。这些宦官原以为，只要打着何太后的旗号，杀了何进之后，京城驻军群龙无首，肯定不敢出来造次。所以他们有恃无恐，把何进的脑袋当场踢，过了一把瘾。

然而，他们错了，战乱就此开始，而且再也挡不住了。袁绍、袁术、吴匡等人，要为何进报仇，立刻带兵冲入宫中，见了太监就杀，杀得性起时，连那些不长胡子的男人也杀了，总共杀了两千多人。张让只好胁迫着小皇帝刘辩以及陈留王刘协狼狈出逃。然而，当时一没火车，二没飞机，想跑也跑不远，他们在邙山上没走多远，就被追上了，张让畏罪投河自杀。

这一番厮杀过后，宦官集团瓦解了，以何进为代表的外戚集团也严重受损。鹬蚌相争，两败俱伤，渔翁就要得利了。

这个渔翁，就是引兵前来的董卓。他来到洛阳后，胁迫天子，欲控天下，引起众怒，在洛阳呆不住了，去往长安前把洛阳烧成了废墟。而这一切，皆由何进的一封请柬引起。老何真是笨蛋啊，除虎不成，反丧虎口，自己死了不说，还引来一群西北狼！临了，他的部下捡起他的脑袋，给他安在身上，埋在洛阳邙山。

据历史学家徐金星先生说，早在几十年前，他们已确定了何进的墓葬之地，但由于此人给洛阳带来了灾难，所以他的墓向来不受重视。老百姓种地，基本把他的墓堆犁平了。其实，记者以为，还应该把何进的墓堆起来，在墓前雕个石像，让他站在邙山上，面向洛阳，低头思过。

河洛春秋

民间票证大观

□记者 孙钦良

研究休妻制度，总有个问题让人困惑——旧式婚姻中，妇女遵循的是“嫁鸡随鸡，嫁狗随狗”原则，自出嫁那天起，便抱定从一而终，并无离婚一说。那，为啥还有休妻一说呢？

原来，休妻这种事情，首先是从统治阶级那里开始的，早在汉代就有了。譬如王莽的祖父王禁，官至宫廷尉史，官不小。他娶了个妻子姓李，本来日子过得好好的，但王禁后来娶了几个妾，这些小妾都年轻漂亮，王禁每晚都跑到妾屋里，不和李氏同房。这样一来，李氏就有意见，闹将起来，王禁发怒，就把李氏休了。

有位专家说，这是史上最早的休妻事例，上层社会的男子看这种办法不错，也就纷纷休妻，渐渐形成制度了。实际上，这位专家说得不对，记者经查阅得知，早在王禁之前，就有人休妻了。譬如西汉初期陈平的哥哥就休了妻，班超也曾休妻，历史上有几个著名人物都休过妻子。

封建社会是男权社会，封建理论为休妻找了七个理由，称为“七出之条”，简称“七出”，又称“七去”、“七弃”；到了唐代，干脆将其写进法律条文，即“妇有七去：不顺父母去，无子去，淫去，妒去，有恶疾去，多言去，窃盗去。”

“不顺父母”，是说妻子不孝顺公婆，这是很严重的事，所以排在第一位。第二是“无子”，就是不会生孩子，或者只会生女孩，却不让丈夫纳妾的，这可能导致夫家无法传宗接代。第三是“淫”，即妻子与丈夫之外的男性有染，这会造成家族血统的混乱，在宗法社会里，这是不能容许的，当然现代社会也不能容忍，给丈夫戴绿帽子，丈夫会要求离婚。第四是“妒”，指女子凶悍忌妒，这会造成家庭不和，破坏“夫为妻纲”的伦理秩序，也不行。第五是“有恶疾”，即患有严重疾病，妻子有大病，便不能参与祭祀，这是不能迁就的。第六是“口多言”，指妻子的话太多，容易搬弄是非，对大家族的团结不利。第七是“窃盗”，即偷东西，这是品质问题，也不能容忍。

从以上条款看来，古代婚姻的维持原则，不是以情爱为基础，而是把孝道、血统、夫权、神权和家族利益放在第一位。不难看出，这些条款十分有利于男子休妻，而妻子则处于完全被动的地位，这是非常不公平的，也是极不人道的。特别是其中的“无子”和“有恶疾”两条，丝毫不关妇女的品质问题，这两条规定真是不讲道理了。再者，只生女孩，就算“无子”，这也不合理。妻子生男生女，取决于丈夫，这是科学。

但古人不讲这些，古人不研究染色体，却一味怪妻子的肚子不争气，这真是很无奈的事情了。当然，为了对男子无端休妻进行一定限制，古人也制定了“三不去”原则，亦称“三不出”，是说虽然女方犯了“七出”之条，但有以下三种情况之一的，男方不能和她离婚。

其一，“有所娶无所归”，意思是娶她的时候，她娘家没人了，休了她，她没地方去，没法生存，不能休。其二，“尝（与）更三年丧”，意思是说妻子曾经为公婆（即丈夫的父母）守孝三年，已经恪尽孝道了，看在这一点上，即便她有一些过失，也不能休掉，这一条，也有些人情味。第三个“不去”是“前贫贱后富贵”，是说结婚时夫家贫贱，妻子咬牙坚持，与丈夫同甘共苦，后来丈夫当官或者发财了，不能忘恩负义，休掉妻子。譬如陈世美当驸马后，不要妻子了，就违反了此条，这是行不通的。

遇到这三种情况，丈夫还要休妻，女方娘家可以报官，以“维护妇女的合法权益”；若在报官之后，经过调解，丈夫还无理取闹，非要休妻的话，做妻子的还有最后一招，这就是寻死觅活，以死抗争，来一个“烈妇伸冤”，穿上红衣上吊，到阎王爷那里告状去，这叫“告地状”——当然这种上吊是做样子的，往往是刚套上绳索，就被发现救下了。如此一来，左邻右舍就会谴责她丈夫，其丈夫迫于舆论压力，就不会再休妻了。

休书·男子特权的佐证（中）



(资料图片)